



PORTS DESIGN LIMITED

寶姿時裝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 0589)

有關本代表委任表格
(附註 1)之股份數目

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 2)

地址為 _____ 為寶姿時裝有限

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0.0025 港元之普通股股份 (“股份”) _____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股東大會主席或^(附註 3)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日(星期二)在中國廈門市集美區集源路 27 號(郵政編碼:361021)上午九時三十分正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大會”) (及其任何續會)，及就下列載於大會通告之決議案，按以下指示投票，或倘若未給予指示，即本人/吾等之代表可酌情投票。

決議案	贊成 ^(附註 4)	反對 ^(附註 4)
1. 省覽及接納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審核帳目及董事會與核數師之報告。		
2. 重新委聘核數師并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 (A) 重新選舉退休董事：		
i 陳漢傑先生		
ii 陳啓泰先生		
iii Pierre Frank BOURQUE 先生		
iv Julie Ann ENFIELD 女士		
v Rodney Ray CONE 先生		
vi Wei Lynn Valarie FONG 女士		
vii Lara Magno LAI 女士		
(B) 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A)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發行及配發之股份總額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之日時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 20%。		
(B)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贖回股份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之日時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 10%。		
(C) 擴大本公司董事之增發股份一般授權之權力範圍。		

簽名^(附註 5): _____

日期: _____

附注:

- 請填入登記於閣下名下適用於本代表委任表格之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登記於閣下名下之股份數目有關。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須填入所有聯名持有人之姓名。
- 如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之其他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并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所擬委派之代表姓名及地址。每位股東可委派一位或以上代表代表其出席大會并進行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成員。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改，均需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閣下如擬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符號；如擬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加“√”符號。如未有作出指示，則閣下之代表將有權酌情決定如何投票又或棄權。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閣下或閣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倘股東乃公司，則必須于代表委任表格上蓋上公司印鑒，或由獲正式書面授權之公司行政人員或代理人簽署。
- 就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而言，該等人士中任何一位均可就該等股份親身或由委託代表代表其于大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之股東，倘該等聯名人士持有超過一位或由親身受委代表代表其出席大會，則只有在香港交易所股東名冊上就該等股份排名首位之持有人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授權人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審核證明（該證明須由公證人或香港合資格之職業律師發出）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檔副本，須於大會或其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最少 48 小時前送達香港交易所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8 樓 1806-07 室，方為有效。
- 閣下填妥并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親自出席上述股東週年大會。

* 僅供識別